

2025 年度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对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保留司法警察大队）、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机关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以高质效检察履职服务区委“新四年”行动，为崇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一年来，办理各类案件 2411 件，13 件案件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7 项创新工作被最高检、省检察院转发推广。一体抓实“三个管理”，“崇新 e 管”获评最高检“一院一品”典型事例，17 人入选全国全省人才库。系统推进“睿心检行”品牌矩阵建设，

“蹇心检益”办案故事在省检察院交流展示，央视、法治日报等国家级媒体报道我院工作 46 次。厚植“崇法·崇实·崇未来”的新崇检精神，选树“崇检干将”先进典型，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获评“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等省级以上集体荣誉 8 项。

一、聚焦平安稳定，奋力保障高水平安全

坚持惩治犯罪与预防犯罪并举、依法从严与依法从宽并重，在全面履行检察职责中，促进更高水平平安崇川建设。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惩治犯罪，批捕 374 人，起诉 1572 人。依法规范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86.1%的犯罪嫌疑人在检察环节认罪认罚，一审服判率 98.7%，高出未适用该制度案件 17.2 个百分点。针对信贷审批、寄递查验、网游交易等领域管理漏洞，制发检察建议，消除违法犯罪隐患，做好办案“后半篇文章”。研发犯罪热力地图，可视化呈现重点犯罪数据和点位信息，助力精准预防和治理。开展检察干警“下基层、进网格、解民忧”活动，参与网格治理 130 余次。组建普法宣讲团，深入企业、社区、学校，开展普法宣讲 42 次。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和立方”矛盾化解工作品牌，推动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与三级综治中心联动，49 件案件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刑事和解案件数同比上升 4.6 倍。

二、聚焦主城建设，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自觉融入全区发展大局，坚持中心工作推动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进到哪里，不断为崇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法治动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与市、区纪委监委的衔接配合，完善

职务犯罪提前介入、案件移送机制。全链条打击涉税犯罪，积极为国家挽回税收损失，被评为全国打击虚开骗税违法犯罪成绩突出集体。及时介入某科技公司经营资金被异地违规冻结案，通过跨省协作推动账户解冻。会同工商联设立行业商会法治副会长制度，现场教学 7 次，助力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加强新时代涉侨检察工作，打造“侨易通”品牌，开展惠侨助企服务 15 场次，工作做法在全省检侨合作现场会推广。共护长江绿色发展，组建长江生态检察专业办案团队，打造“崇护江澜”工作品牌。联合公安、法院、海事等部门，组织船员旁听船舶交通肇事案公开庭审，提升从业人员法治意识。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检察公益诉讼衔接机制，办案指引被省检察院和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1 件案件被水利部评为典型案例。赓续城市历史文脉，持续擦亮“蹇心公益”工作品牌。凝聚多方合力保护省级水利遗产，拆除违法构筑物，推动修复长江江岸 3 处受损水榭，为全部 12 条水榭划定文物保护范围，设置保护标志。助力“点亮寺西”工程，协同相关单位消除寺街、西南营部分文物点位安全隐患。跟进保护唐闸历史文化街区工业遗存，督促修缮益群堆栈旧址受损部位，获评长三角法治案例。

三、聚焦民生福祉，努力增进群众幸福感

积极回应群众法治期盼，持续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用心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全力守护群众“钱袋子”，起诉盗窃、诈骗等侵财型犯罪 622 人。在办理利用二手交易平台实施合同诈骗案中，敦促犯罪嫌疑人退出全

部赃款，416 名被害人的损失得以挽回，获评省检察院典型案例。筑牢个人信息安全“防火墙”，追缴违法所得和公益损害赔偿金 30 余万元；针对特定行业从业人员侵犯公民个人信息问题，制发检察建议，堵塞监管漏洞。“零容忍”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依法开展涉罪未成年人分级干预，运用“成长码”智能系统开展个性化帮教。探索构建专门教育与附条件不起诉衔接机制，在专门学校设立检察工作室，创新经验在全省推广。开展亲职教育 51 次，1 件案件获评省检察院促推未成年人家庭保护典型案例。关注妇女权益保护，依法起诉侵害妇女权益犯罪。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共建新就业群体“友好城区”，推动 14 个快递网点在分拣装置加装安全防护罩，保障职工劳动环境安全。助力无障碍环境建设，推动对重点路口过街音响提示装置加强管理维护，保障残障人士出行安全。

四、聚焦法律监督，有力捍卫公平正义

坚持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宪法定位，强化“四大检察”职能，切实维护执法司法公正，确保法律正确实施。成立刑事检察工作指导小组，加强内部统筹协调。强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加大引导侦查力度，夯实证据基础，提前介入案件数同比上升 4.8 倍。全流程构建简案快办模式，85.9%的案件适用速裁、简易程序办理。加强终本执行监督，助力解决“执行难”。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同步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加强行政非诉执行监督，避免执行程序“空转”。深化行刑反向衔接，协同税务、资规等 10 余家行政机关，建立宣告不起诉、告知行政责任、行政机关提前

介入“三同步”机制，提高工作效率和效果。提升公益诉讼案件办理质效，聚焦公共场所急救设施配备问题，推动在车站、学校、体育场馆等重点场所新增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被评为南通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奖先进集体。

五、聚焦队伍建设，着力锻造检察铁军

对标崇川“提升首位度、全省争进位”目标，一体抓实政治建设、作风建设、素能建设，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赋能检察工作走在前、做示范。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检察实践。深化政治忠诚教育，开展红色基地研学、重温入党誓词、宪法宣誓等活动。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开设“先锋学堂”，组织学习交流、专题研讨。举办集中政治轮训班，开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严格执行政法工作条例，请示报告重大事项。自觉接受区委巡察，推进有关问题即知即改。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制定完善内控管理、队伍管理等方面制度机制。集中整治涉酒违纪违法行，开展剖析警示、廉政谈话等“五个一”活动，向全体干警家属发出倡议书，强化“八小时外”监督约束。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持续深化“逢问必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开设“浴火淬炼”青训营，组织“周五晚课”学习，开展检律控辩赛、类案交流研讨等“教学练战”活动，为干警成长铺设“快车道”。深化检行共建、检校共建，邀请行政部门负责人、专家学者等开展“检行荟”“静海法声”讲座，全面提升专业履职能力。4个课题获省级以上立项，22篇论文在省

级以上刊物或研讨活动中发表、获奖。2 人在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竞赛中获奖，蝉联全市检察业务技能竞赛团体第一名。聚焦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围绕管案管人衔接、一体综合履职等检察工作，建立健全核阅审批、业务研判等管理措施。建立“每案必检”机制，开展交叉检查、专项评查，筑牢案件质量防线。推进听庭评议全覆盖，以听促学，以评促改，2 件案件分别入选全省十佳、优秀公诉庭。“三个管理”工作经验在全国检察机关会议上交流。

第二部分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1.8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59.71	本年支出合计	6,359.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6,359.71	总计	6,359.7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59.71	6,359.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4,762.26						
20404	检察	4,762.26	4,762.26						
2040401	行政运行	4,125.12	4,125.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4	637.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431.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85	290.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85	90.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0.98	140.9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40.98	14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07	848.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359.71	5,290.74	1,06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	检察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01	行政运行	4,125.12	4,125.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4		637.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431.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85		290.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85		90.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0.98		140.9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40.98		14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07	848.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1.8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4,762.2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431.8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1,165.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359.71	本年支出合计	6,359.71	5,927.88	431.8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6,359.71	总计	6,359.71	5,927.88	431.8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59.71	5,290.74	1,06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	检察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01	行政运行	4,125.12	4,125.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4		637.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431.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85		290.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85		90.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0.98		140.9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40.98		14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07	848.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90.74	4,243.12	1,047.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6.20	3,896.20	
30101	基本工资	578.17	578.17	
30102	津贴补贴	1,370.10	1,370.10	
30103	奖金	958.26	958.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49	23.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06	25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53	125.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12	104.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84	57.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	2.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66	10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62		1,047.62
30201	办公费	45.86		45.86
30202	印刷费	0.98		0.98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0.29		20.2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17		28.17
30211	差旅费	2.76		2.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98		5.98
30214	租赁费	0.06		0.06
30215	会议费	2.16		2.16

30216	培训费	11.36		11.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		1.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8		3.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7.03		617.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93		53.93
30228	工会经费	38.03		38.03
30229	福利费	67.32		67.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8		26.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95		80.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2		41.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93	346.93	
30301	离休费	29.60	29.60	
30302	退休费	277.05	277.0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2.22	32.2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7.30	7.3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0	0.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27.88	5,290.74	637.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	检察	4,762.26	4,125.12	637.14
2040401	行政运行	4,125.12	4,125.1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7.14		637.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5.62	1,165.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848.07	848.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90.74	4,243.12	1,047.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6.20	3,896.20	
30101	基本工资	578.17	578.17	
30102	津贴补贴	1,370.10	1,370.10	
30103	奖金	958.26	958.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49	23.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06	25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53	125.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12	104.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84	57.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	2.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55	317.5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66	10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62		1,047.62
30201	办公费	45.86		45.86
30202	印刷费	0.98		0.98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0.29		20.2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17		28.17
30211	差旅费	2.76		2.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98		5.98
30214	租赁费	0.06		0.06
30215	会议费	2.16		2.16
30216	培训费	11.36		11.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		1.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8		3.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7.03		617.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93		53.93
30228	工会经费	38.03		38.03
30229	福利费	67.32		67.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8		26.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95		80.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2		41.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93	346.93	
30301	离休费	29.60	29.60	
30302	退休费	277.05	277.0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2.22	32.2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7.30	7.3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0	0.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0	0.00	57.00	25.00	32.00	3.00	3.00	13.00	52.73	0.00	51.17	24.99	26.18	1.56	13.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1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	参加会议人次(人)	280
组织培训次数(个)	18	参加培训人次(人)	26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31.83		431.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1.83		431.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85		290.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0.85		90.8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0.98		140.9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40.98		140.9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7.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62
30201	办公费	45.86
30202	印刷费	0.98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20.2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17
30211	差旅费	2.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98
30214	租赁费	0.06
30215	会议费	2.16
30216	培训费	11.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7.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93
30228	工会经费	38.03
30229	福利费	67.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1.0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29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7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0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3.05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35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3.99 万元，增长 9.1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6,359.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35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99 万元，增长 9.17%，变动原因：主要为本年新招录公务员及正常晋级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业务用房装修改造项目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的款项增加，以及其他上年合同支付尾款，项目支出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6,359.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35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99 万元，增长 9.17%，变动原因：主要为本年新招录公务员及正常晋级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业务用房装修改造项目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的款项增加，以及其他上年合同支付尾款，项目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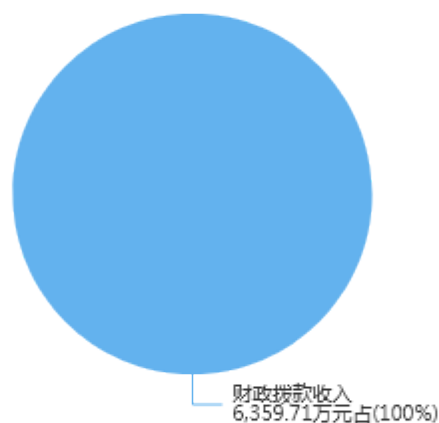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35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59.7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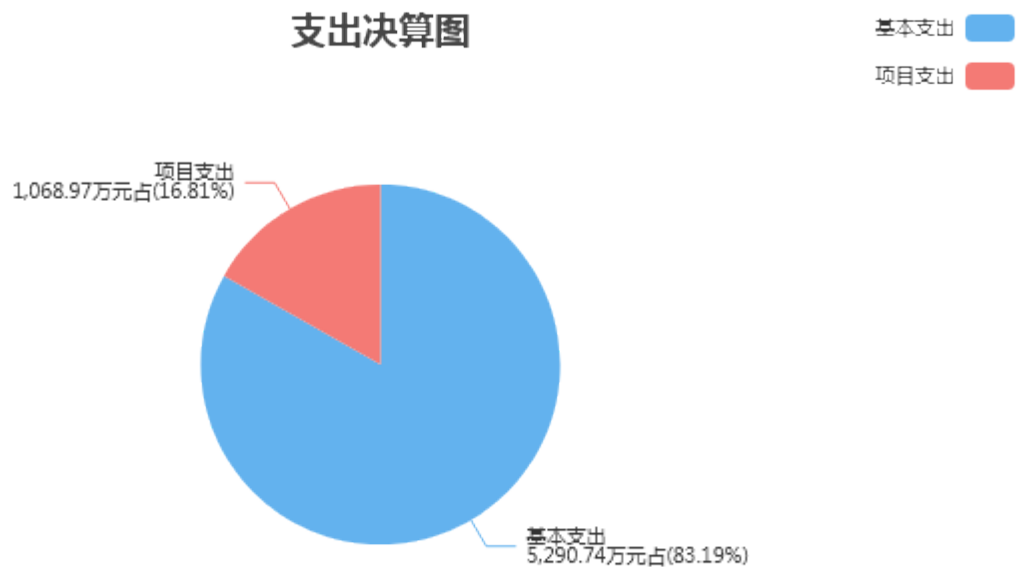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35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90.74 万元，占 83.19%；项目支出 1,068.97 万元，占 16.8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6,359.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3.99 万元，增长 9.17%，变动原因：主要为本年新招录公务员及正常晋级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业务用房装修改造项目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的款项增加，以及其他上年合同支付尾款，项目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359.71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100%。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563.4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1%。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667.28 万元，支出决算 4,12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为年中追加在职人员绩效奖金和离退休人员补贴、抚恤金等的预算资金，人员经费使用增加。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726.7 万元，支出决算 63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对非重点、非刚性项目经费支出进行压减。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0.8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实际履约情况追加业务办公用房装修改造项目预算，按合同进度支付该项经费。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实际履约情况追加业务办公用房装修改造项目预算，按合同进度支付该项经费。

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0.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实际履约情况追加业务办公用房装修改造项目预算，按合同进度支付该项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19.29 万元，支出决算 31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正常退休，住房公积金使用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850.15 万元，支出决算 84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正常退休，提租补贴使用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90.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43.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47.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927.8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5.15 万元，增长 7.14%，变动原因：新招录公务员及正常晋级工资标准调整，人员经费增加；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及支付上年合同尾款，项目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90.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43.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47.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52.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95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为新购置 1 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1.1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7.04%；公务接待费支出 1.5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96%。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加强公车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厉行节约使用公车。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经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1.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9.7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加强公车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厉行节约使用公车。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24.99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购置检察办案用车 1 辆 24.99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6.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经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6 万元，接待 18 批次，119 人次，开支内容：检察业务公务接待用餐费用；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加强会议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经费。202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5 个，参加会议 280 人次，开支内容：检察业务工作会议费用。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8 个，组织培训 260 人次，开支内容：组织开展检察业务内容的培训费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31.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8.84 万元，增长 47.39%，变动原因：本年业务用房装修改造项目根据合同进度支付的款项增加。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047.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08 万元，增长 3.16%，变动原因：主要为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1.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7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3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3.0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68.97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359.71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土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

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